

证券代码：000589

证券简称：贵州轮胎

公告编号：2022-083

债券代码：127063

债券简称：贵轮转债

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11月1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2年11月21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业俊先生主持，通过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核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）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（境内）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试行办法》”）、《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规范通知》”）、《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工作指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将有利于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，增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责任心、使命感，更好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核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（调整后）〉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（调整后）》）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主体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试行办法》《规范通知》《工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，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，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，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监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